

財務回顧

財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增長和金融市場保持穩健及表現良好。主要經濟體錄得穩定增長，通脹並放緩至接近政策目標，而主要央行則逐步調降政策利率。然而，美國新政府於經濟、稅務及貿易方面的政策為通脹走勢增添不明朗因素，進而影響美國聯邦儲備局調整貨幣政策的空間。同時，主要經濟體之間的貿易摩擦升溫，加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影響了實體經濟活動，並引發金融市場波動。市場波動性加劇，加上對通脹及美國國庫債券孳息率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持續上升的憂慮，令金融市場變得更加謹慎。

中國內地方面，二零二四年經濟較上一年度增長5.0%。中央政府於第三季度宣佈一系列刺激經濟、穩定樓市及提振資本市場的政策措施後，在臨近年末時主要經濟指標顯示增長動力增強，而投資者信心亦有所改善。

香港方面，儘管外圍環境充滿挑戰，經濟仍維持增長動力。受外圍需求改善、訪港旅客人數增加以及跨境經濟活動的帶動下，貨物與服務出口持續增長。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維持溫和，二零二四年全年平均為1.1%。就業市場保持穩定，第四季度失業率維持於3.1%的低水平。住宅物業市場氣氛仍然不明朗，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的平均住宅物業價格指數較去年同期下跌7.1%。在此背景下，延續二零二三年的3.2%增長趨勢，香港經濟於二零二四年錄得2.5%的溫和增長。

在市況不明朗下，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保持靈活，以強大的融資能力及穩健的資本狀況，為面對任何金融動盪提前作充分準備，以履行其策略性政策角色和達成社會目標。

收益表

財務表現

年內本集團淨虧損為4.18億港元(二零二三年：淨虧損為2.60億港元)。會計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樓價下跌對快速增長的安老按揭業務帶來負面影響所致，而淨利息收入增加以及來自外匯基金存款投資的回報，則抵銷了部分虧損。

為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作更有效的評估，撇除：(一)年金業務的會計業績；(二)物業價格變動對安老按揭保險業務的影響；及(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後於綜合財務層面對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提供保險保障的貸款組合作出的會計調整的影響，經調整年度溢利及權益回報率分別為7.87億港元(二零二三年：7.24億港元)及4.8%(二零二三年：5.3%)。按《保險業條例》基準，年金業務的內涵價值約為124億港元，其中包括總權益112億港元及未來溢利現值12億港元，顯示長遠發展業務的穩健財務狀況。

本集團資本充足率處於19.9%的穩健水平(二零二三年：21.6%)，以預留資金作業務發展之用。根據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生效的風險為本資本新制度下之《保險業(估值及資本)規則》第41R章而計算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轄下從事一般保險業務的保險附屬公司及從事年金業務的保險附屬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分別約為4.0倍及1.7倍，兩者均遠高於最低監管要求。

表 1

財務表現概要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未計減值前的經營虧損	(518)	(393)
除稅前虧損	(553)	(413)
本年度虧損	(418) ¹	(260) ¹
權益回報率	(1.5)% ¹	(1.0)% ¹
成本對收入比率	(232.9)% ¹	(471.0)% ¹
資本充足率	19.9%	21.6%

¹ 經調整以撇除：(一)香港年金公司的會計業績；(二)物業價格變動對安老按揭業務保險業績的影響；及(三)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提供保險保障的貸款組作出的會計調整，二零二四年的經調整年度溢利、權益回報率及成本對收入比率分別為7.87億港元、4.8%及27.6%(二零二三年：分別為7.24億港元、5.3%及28.1%)。

淨利息收入

本集團錄得淨利息收入6.18億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21億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擴大債券投資加上收益率提高。淨息差為0.4%(二零二三年：0.2%)(表2)。

表 2

淨利息收入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入	618	397
平均計息資產	169,946	177,939
淨息差 ²	0.4%	0.2%

² 撇除本集團購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及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下僅收回融資成本而並無賺取任何淨息差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的影響後，經調整淨息差將為0.8%(二零二三年：0.5%)。

保險服務業績

保險服務業績反映保險收入減去保險服務開支(已計及所持再保險合約的影響)，於二零二四年為虧損16.27億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1.79億港元)。保險收入主要透過合約服務收益撥入之形式，反映按揭證券公司預期就提供保險合約服務而應得的代價，而保險服務費用則包括任何所產生的索償、其他已經產生的保險服務費用，以及虧損性合約組別的虧損及該等虧損的回撥。保險服務業績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推出優化年金金額活動後承保的保單增加，導致新造年金保單虧損增加，以及二零二四年物業價格下跌導致安老按揭業務的虧損性合約虧損增加，而按揭保險業務的合約服務收益攤銷則抵銷了部分虧損。

保險財務費用淨額

保險財務費用是指由於時間價值、財務風險及其變動的影響而導致的保險合約負債帳面價值的變動。二零二四年保險財務開支淨額為4.0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6.98億港元)。保險財務費用的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底所採用的折現率較二零二三年底有所上升，導致年金業務的保險合約負債減少。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為12.58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4.11億港元)，主要包括來自外匯基金存款的投資收益13.7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2.68億港元)、由按揭保險公司提供保險保障的貸款於綜合層面的公平估值調整產生的虧損2.11億港元(二零二三年：收益5,200萬港元)、主要用於對沖利率風險的衍生工具按市值計算的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收益7,9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300萬港元)以及主要由按美元及離岸人民幣計價的現金及債務投資進行重估產生的匯兌虧損2,8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收益700萬港元)。上述匯兌虧損主要反映金融資產的匯兌差額及就管理外幣風險的相關對沖衍生工具按市值重估所帶來的淨額結果。

經營支出

本集團繼續維持嚴格的成本控制以控制開支及提高營運效率。在為支持本集團的核心任務和香港特區政府的若干政策措施而增加使用資源的情況下，經營支出（經扣除收回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及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下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的經營支出，以及計入保險服務業績的保險現金流量直接應佔開支）增加12%至3.6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3.24億港元），支出金額較預算為少。於二零二四年，在撇除收回來自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及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下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1.66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62億港元）的經營支出和計及已於保險服務業績反映之2.86億港元（二零二三年：2.61億港元）後，經營支出總額為8.1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7.47億港元）。僱員成本為4.93億港元（二零二三年：4.39億港元），控制於佔總經營支出（不計及自政府收回的成本及計入保險服務業績的金額）的60.6%。

減值撥備

資產質素維持穩健，本集團的按揭貸款組合拖欠比率處於0.16%的低水平（二零二三年：0.03%）。按照已批准的撥備政策在二零二四年作出的減值撥備為3,49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萬港元）。本年度概無貸款撇銷（二零二三年：30萬港元）；而收回先前已撇銷貸款為1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0萬港元）。

按類分析

以下表3載列按不同業務對二零二四年稅前溢利／（虧損）的貢獻。

表3

	購買資產 及供款 管理服務 百萬港元	一般保險 百萬港元	人壽保險 百萬港元	分類間 對銷 百萬港元	總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1	(174)	(519)	(1)	(553)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除稅前（虧損）／溢利	(34)	148	(804)	277	(413)

二零二四年購買資產及供款管理服務除稅前溢利為1.41億港元，主要來自債務投資收益率提升及貸款組合受惠於市況改善下的淨利息收入，而部分收入被營運支出所抵銷。

二零二四年一般保險稅前虧損為1.74億港元，主要歸因於有抵押物業的整體價值下跌，導致來自安老按揭計劃的虧損性合約虧損，而銀行存款及債務投資賺取的淨利息收入、按揭保險計劃的合約服務收益攤銷，以及外匯基金存款的收入則抵銷了部分虧損。

二零二四年人壽保險稅前虧損為5.19億港元，主要由於年金業務的保險業績出現虧損，尤其是在推出優化年金金額活動後，對新造保單的需求大增，部分虧損被來自外匯基金存款的收入所抵銷。截至二零二四年年底，年金業務內涵價值約為124億港元，顯示長遠發展業務的穩健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

貸款組合

本集團於本年度購入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及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下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約5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247億港元)、基建貸款約3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27億港元)及住宅按揭貸款約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億港元)。計及本年度貸款組合的提早還款和正常還款後，貸款組合未償還結餘為95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095億港元)，主要包括按攤銷成本列帳的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及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下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828億港元、基建貸款72億港元及住宅按揭貸款組合28億港元，而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的住宅按揭貸款則為26億港元。

證券投資

本集團按照董事局批准的投資指引，採取審慎、低風險的方針管理剩餘資金與投資活動。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組合總額為188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71億港元)，主要包括優質債務投資以及基建相關債券。證券投資並無任何違約損失。

外匯基金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基金存款為49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341億港元)，純粹包括按證保險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的資本投資及香港年金公司的保費投資。

保險合約負債及再保險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及再保險合約負債主要包括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現值、風險調整和合約服務收益，金額為250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94億港元)，當中一般及人壽保險業務分別為60億港元(二零二三年：50億港元)及190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44億港元)。

本集團以和核准再保險公司分擔風險方式營運按揭保險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年底，承擔風險總額約為1,15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211億港元)，當中12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30億港元)已轉移至核准再保險公司。本集團承擔的承擔風險減少至1,033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081億港元)。

本集團作為保險公司營運安老按揭計劃，為香港參與貸款人預付的安老按揭貸款收取保費以提供按揭保險。考慮到安老按揭貸款的未提取未來年金及再保險安排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擔風險增加至21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86億港元)，相應未償還貸款結餘合共為90億港元。

債券發行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透過中期債券發行計劃發行1,035億港元債券，包括發行三筆合共120億港元的港元基準債券(包括80億港元兩年期、30億港元五年期及10億港元十年期公開發行債券)及第三次發行約238億港元等值的社會責任債券，此發行的三幣種社會責任債券，包括70億港元兩年期、80億港元五年期、20億元人民幣七年期及8.5億美元三年期債券。中期債券發行計劃發行的所有非港元債務均以港元或美元對沖。本集團繼續採納審慎的預先籌措資金策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贖回債券總結餘維持於1,483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617億港元)。

資本管理

為確保本集團按資金基礎的比例擴展其業務及資產負債表時不會產生過度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資本充足程度及資金運用。年內，本集團遵守財政司司長參照巴塞爾協定II以風險為本的資本充足框架下所發出的資本充足率指引（指引）。

根據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乃跟隨財務報告的綜合基準，但撇除須遵守個別維持充足資本要求的受規管附屬公司（即受保險業監管局規管的按證保險公司和香港年金公司）。撇除未予綜合的受規管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充足率仍處於19.9%的穩健水平，遠高於資本充足率指引規定的8%最低比率。

根據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生效的風險為本資本新制度下之《保險業（估值及資本）規則》第41R章而計算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轄下從事一般保險業務的保險附屬公司及從事年金業務的保險附屬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分別約為4.0倍及1.7倍，兩者均遠高於保險業監管局規定的法定最低要求。

股息

考慮到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二零二四年不會宣派股息（二零二三年：無）。